

证券代码：300479

证券简称：神思电子

公告编号：2017-041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一般风险提示暨暂不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神思电子；证券代码：300479）于2016年12月13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56）。2016年12月20日，公司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9）。

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12月27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60）；2017年1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由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完成，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并于2017年1月11日、2017年2月11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2017-010）；2017年1月18日、2017年1月25日、2017年2月8日、2017年2月15日、2017年2月22日、2017年3月1日、2017年3月8日、2017年3月15日、2017年3月22日、2017年3月29日、2017年4月7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2017-005、2017-009、2017-011、2017-016、2017-018、2017-020、2017-022、2017-023、2017-024、2017-039）；2017年3月9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

2017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66.20%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事后审核结果并完成反馈回复后另行申请复牌。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规定，如果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进而导致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二日